

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八日(主日)

講道隨筆

如此我信 (第六講)

希伯來書 11:6; 馬太福音 1:18-25

梁德舜牧師

- 希伯來書 11:6 人非有信，就不能得 神的喜悅：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，必須信有 神，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。
- 馬太福音 1:18 耶穌基督降生的事記在下面：他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，還沒有迎娶，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。
- 馬太福音 1:19 他丈夫約瑟是個義人，不願意明明的羞辱他，想要暗暗的把他休了。
- 馬太福音 1:20 正思念這事的時候，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，說：大衛的子孫約瑟，不要怕！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，因他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。
- 馬太福音 1:21 他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
- 馬太福音 1:22 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，
- 馬太福音 1:23 說：「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；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。（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 神與我們同在。）」
- 馬太福音 1:24 約瑟醒了，起來，就遵著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過來；
- 馬太福音 1:25 只是沒有和他同房，等他生了兒子（有古卷：等他生了頭胎的兒子），就給他起名叫耶穌。

願主的平安與恩典常與恩浸人同在！

謝謝恩浸人的代禱與支持，讓祂的僕人在中國和香港的事奉，順利完成，處處經歷上帝的同在與供應，奇妙的眷顧！

今天我們將繼續從初期的教會歷史之「使徒信經」的文獻，與恩浸人來思想從「向高處行」的基本功提及「我信」，讓我們一同站起來同誦讀：

使徒信經 (Apostles' Creed)

「我信上帝，全能的父，創造天地的主。

我信我主耶穌基督，是上帝的獨生子；

因聖靈感孕，為童貞女馬利亞所生；

在本丟彼拉多手下受難，

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受死，埋葬；降臨陰間；

第三天從死裡復活；昇天，

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邊；

將來必從那裡降臨，審判活人，死人。

我信聖靈；

我信聖而公之教會；

我信聖徒相通；

我信罪得赦免，

我信身體復活；我信永生。」

今天早上，一同來思想「使徒信經」中的一句「因聖靈感孕，為童貞女馬利亞所生」。

聖經說：「耶穌基督降生的事記在下面：他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，還沒有迎娶，馬利亞就從聖靈懷了孕」（馬太福音 1:18）。主耶穌基督的降生，異於常人，是因著聖靈感孕，為童貞女馬利亞所生。這是我們基督徒所相信、接受的真理。

我知道，有不少的人為了這個信仰告白，心中作難；因為他們認為這不符常理，違反理性。認真思考基督信

仰的人，因此而「卡住了」，躊躇不前。

為什麼人們會拒絕相信「因著聖靈感孕，由童貞女馬利亞所生」這個信仰告白呢？已故的香港楊牧谷牧師在其著作《使徒信經新釋》中指出，他們大致上基於下面三個理由：

1. 聖經的；
2. 教義的；
3. 自然的。

1. 聖經的

很多人指出耶穌由童貞女懷孕而生的記載，只見於馬太、路加這二本福音書，馬可福音、約翰福音、及新約書信的作者全沒有提及，因此他們認為這個記載的可信度很低。然而，殊不知，「記載的多寡」與「事實的真假」並沒有必然的關聯。事實是，正因為新約聖經的作者們知道且深信「耶穌因著聖靈感孕，為童貞女馬利亞而生」，是個眾所週知的事情，所以無須多費紙筆。

馬利亞懷孕之時，天使向她宣稱三點：

- (1) 她所懷的胎是從聖靈而來。
- (2) 所生的聖者要稱為神的兒子。
- (3) 應當起名叫耶穌，要將祂的百姓從罪惡中拯救出來，都一一應驗。

2. 教義的

很多人指出，在古代，性是一件污穢的事，傳宗接代是一件自然的事；而耶穌由童貞女懷孕而生的記載，是為了故意突顯祂是上帝的兒子，故意聖化祂的地位。然而，我們要說的是：這是張冠李戴；這是臆測；如果真要突顯耶穌的獨特出生，何不乾脆說耶穌是從石頭裡爆出來、從雲上掉下來的！

3. 自然的

一切胎兒均由男性之精子與女性的卵子結合而成，其途徑就是男女的相愛結果；童貞女懷孕生子這事，違反自然。「我們要在這裡重複強調一點：**福音中的要件，都不是自然界的可能，而是 神的大能。**好的信息之所以是好的信息，正因為它不是循自然界的因果律來運作，而福音之所以是人的希望，正因為那是人能逃脫因果循環的唯一希望」。

「聖靈感孕、童女生子」並不違反理性，乃是超乎理性。事實上，不單耶穌的出生超乎人的理性，祂的傳道、醫病、趕鬼、受苦、被釘十字架、死、復活、昇天、及再來，樣樣都超乎人的理性。人是受造之物；**人的理性並非一切事物最終定奪的根據，造物主上帝的旨意才是。上帝的啟示是超乎人的理性。**

「聖靈感孕、童女生子」一事也無去用科學的方法去驗證，因為它只發生這麼一次，空前絕後。

馬太福音詳實記錄了「聖靈感孕、童女生子」，正好證實了耶穌真的是因著聖靈感孕，且由童貞女馬利亞所生。他若想保持主耶穌的尊榮地位，大可不必記錄這一段，因為那只會徒增不信者的批評毀謗罷了，沒有什麼益處可言。不信者會扭曲地說馬利亞是不守貞潔的婦女（起初，她的丈夫義人約瑟不也是這樣想嗎？！他不願意明明地羞辱她，想要暗暗地把她休了），說主耶穌是私生子。約瑟的順服同樣證實了「**聖靈感孕、童女生子**」，他遵著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馬利亞娶過來（馬太福音 1:24）。

再看醫生路加的見證，醫生路加記載耶穌降生，是由聖靈懷孕著童女而生，沒有肉身父親，是他經過長時間考察而來，不是亂說，

一則他是醫生，

二則他與馬利亞同時，

三則這事自始自終路加都仔細考察，他所記的事實總比我們二千年後的人們之推想更為可靠。

「聖靈感孕、童女生子」告訴我們：上帝的愛與信實。在古時，祂早已藉先知以賽亞預言此事：「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，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，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（就是上帝與我們同在的意思）」（以賽亞書 7:14）。如今這預言成就了，真的實現了。耶穌的降生，正是告訴我們：上帝與我們同在，祂沒有棄我們於不顧。

「聖靈感孕、童女生子」告訴我們：世人都陷在罪惡之中，沒有任何救法，唯有耶穌能。耶穌（這名字的意思是「耶和華拯救」，與舊約的「約書亞」同）的降生，為「**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**」（馬太福音 1:21）。人若能自救，耶穌就不需要來了。聖經說：「除他以外，別無拯救，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」（使徒行傳 4:12）。

「聖靈感孕、童女生子」告訴我們：上帝的作為奇妙可畏，難以測度。上帝說：「你們不要記念從前的事，也不要思想古時的事。看哪，我要作一件新事；如今要發現，你們豈不知道嗎？我必在曠野開道路，在沙漠開江河。野地的走獸必尊重我；野狗和鴝鳥也必如此。因我使曠野有水，使沙漠有河，好賜給我的百姓，我的選民喝——這百姓是我為自己所造的，好述說我的美德」（以賽亞書 43:18-21）。

「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？」（創世記 18:14）
耶穌因著聖靈感孕，且為童貞女馬利亞所生——我相信、堅定的接納！